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30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30013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年度「防災教育海報創作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3月28日桃教體字第11400252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培養全市親師生發展防災教育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，提升防災教育之觀念、態度與技能，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本案活動訊息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在學學生。

(二)送件時間：114年4月7日(星期一)起至114年4月30日(星期三)止(郵戳為憑)，請各校彙整作品後送件。

(三)送件方式：每位參與者皆需檢附報名表(如附件一)及親筆簽名之著作權讓與同意書紙本(如附件二)，於徵件期限內以掛號郵寄方式寄至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小(地址：33643桃園市復興區流霞路151號)總務處收，並請於信封處註明「防災教育海報創作競賽」字樣)。

學務處

114/04/07 10:48



1140002502

有附件

(四)詳細競賽內容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相關活動諮詢請洽霞雲國小總務處主任，電話：03-3822224 分機5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裝

訂

線